

附件

2020 年度韶关市总工会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摘 要

为促进预算部门强化绩效理念，提高部门整体支出的整体效果和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政府部门绩效水平，受韶关市财政局委托，中粤咨询（广东）有限公司作为第三方绩效评价中介机构，本着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对韶关市总工会（以下简称“市总工会”）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开展第三方独立评价。

本项目评价范围是市总工会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其年初预算数为 1,432.52 万元，年度调整预算为 1,794.47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25.27%；实际支出为 1,794.47 万元，部门预算支出率为 100%。

根据既定指标体系，综合各项因素，评定市总工会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得分为 **79.66** 分，等级为**中**。

市总工会部门绩效主要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一是开展韶关市劳动模范和先进集体评选表彰活动，组织产业工人技能竞赛、培训活动，提高职工技术等级；二是开展工资支付检查和用工检查，维护职工合法权益，为有需要的职工提供法律援助服务；三是逐步建立了完善困难职工精准帮扶机制，提高困难职工解困脱困奔康工作精准性；四是推动全市基层工会组织的建设发展，逐步加大工会服务的覆盖面与服务

务质量。

在评价过程中，发现部门存在以下问题：一是部门所设置的绩效目标过于简略，绩效指标与部门预算资金匹配度较低，绩效指标设置数量较少；二是项目支出实际管理中存在监管措施不统一，个别项目资金未具体细化支出明细；三是没有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渠道，丰富职工服务宣传模式或职工互动交流方式。

针对存在问题，评价报告提出以下相关建议：一是丰富部门绩效目标的内容，合理设置部门绩效指标，提高绩效指标的全面性；二是提高项目监督管理的责任意识，加强项目实施内容工作量与工作质量的管理，注重项目支出的合理性监督；三是通过专业的第三方服务，逐步完善公众号的服务功能，丰富推动文章的题材内容，拓展职工服务的互动形式。

目 录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一）部门概要.....	1
（二）年度总体工作任务及重点工作任务.....	2
（三）资金使用的绩效目标及指标.....	3
（四）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4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5
（一）年度工作任务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5
（二）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6
三、评价结论.....	18
四、主要绩效.....	19
（一）积极发挥示范作用，大力弘扬劳动精神.....	19
（二）落实职工权益维护，有效提高服务实效.....	19
（三）构建精准帮扶机制，推进解困奔康工作.....	20
（四）工会建设扩面提质，夯实基层组织基础.....	20
五、存在问题.....	20
（一）部门绩效目标合理性与明确性较差.....	20
（二）监管意识不到位，个别项目支出缺乏细致的监管..	21
（三）未能充分利用新媒体，建立高效的职工服务宣传、互动阵 地.....	21
六、改进建议.....	22
（一）增设符合部门工作实际的绩效目。.....	22
（二）提高项目监管意识，加大监督管理力度.....	23
（三）合理改善新媒体的内容运营，拓展职工服务宣传与互动形 式.....	23
附件 2020 年度韶关市总工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24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1. 部门主要职能

市总工会机关共设置 8 个部室、下辖 4 个直管单位，部门共有六大职能：

（1）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关于工会工作的方针政策、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和民主权利，动员和组织职工积极参加建设和改革，完成经济和社会发展任务；

（2）依法调处劳动关系；协助有关部门做好职工生活福利和社会保障工作；

（3）组织、指导职工开展劳动竞赛、技术创新、合理化建议，做好劳模、先进生产（工作）者及先进集体的评选工作；

（4）指导基层工会开展职工思想政治、文化技术教育和健康的文体、娱乐活动；

（5）指导各类企业工会组织建设和工会干部培训增长率工作；

（6）承办市委和省总工会交办的其他工作。

2. 内设单位与人员编制构成

韶关市总工会是中共韶关市委领导下负责全市工会工作的群众团体，核定编制人数为 27 人，其中：行政编制 24 人，工勤编制 3 人。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市总工会现有在编行政编制 19 人，工勤编制 3 人，离休人员 4 人，退休人员 36 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任务及重点工作任务。

1. 市总工会 2020 年总体工作

根据部门《市总工会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与《市总工会十八届二次全委（扩大）会议工作报告》，市总工会 2020 年总体工作如下：

一是落实职工帮扶救助政策措施，为全市在档困难职工 143 户 451 人提供援助，实现解困脱困；二是保障职工合法权益，配置县（市、区）法律顾问团队，为有需要的职工提供法律援助服务；三是积极开展宣传推广工作，组织开展全国、省、市三级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和先进集体的评选推荐工作，共推荐、评选了全国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5 名，广东省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17 名，省先进集体 5 个，韶关市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60 名，省先进集体 30 个，有效发挥劳动模范引领作用。

2. 市总工会 2020 年重点工作任务

市总工会 2020 年部门整体工作共设置了七项重点工作任务，具体情况如表 1-1 所示，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详见表 2-1。

表 1-1 市总工会 2020 年重点工作任务一览表

序号	重点工作任务	具体工作内容	完成情况
1	严抓党风廉政建设	认真接受市委巡察并积极落实整改，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抓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积极推进模范机关创建，把各项学习教育的成果转化为推动工会重点任务落实的实际行动。	已完成。
2	宣传推广工作	积极推动开展主题宣传活动，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已完成。
3	配合组织开展疫情防控工作	全力做好全市防疫一线人员及广大职工的关爱慰问工作；组织机关党员干部到社区农村、交通卡点、客运站点、高速路口参与防控工作，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已完成。

序号	重点工作任务	具体工作内容	完成情况
4	发挥劳动模范带动作用	通过韶关工匠座谈会、劳模工匠先进事迹报告会展览会、劳模工匠精神进校园进企业等宣传活动，大力宣传劳模精神、工匠精神；积极创建劳模工匠创新工作室，充分发挥劳模工匠在爱岗敬业、攻关、技术创新等方面的示范引领作用。	已完成。
5	维护职工权益	组织开展节日慰问活动，联合各相关职能部门，开展 2020 年韶关工会“致敬劳动者·温暖回家路”暖流行动，服务返乡务工人员；与市人社部门联合开展工资支付检查和用工检查，从源头上加强对欠薪隐患排查和监控力度。	已完成。
6	职工帮扶工作	加大职工帮扶工作力度，扎实推进困难职工解困脱困工程；实做好困难职工解困脱困工作接受全国总工会、省总工会的第三方评估验收工作。	已完成。
7	基层组织建设 工作	深入开展“广普查、深组建、全覆盖”集中行动，依法推动企业普遍建立工会组织。	已完成。

（三）资金使用的绩效目标及指标。

1. 部门绩效目标

市总工会根据 2020 年度七项重点工作任务，设置了 2 个部门绩效目标。以下是部门绩效目标及指标情况：

表 1-2 市总工会 2020 年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一览表

序号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具体内容
1	加强部门组织管理建设	围绕市委市政府工作中心，找准工会的切入点和着力点，广泛开展建功立业活动，不断加强自身建设，在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了积极作用，为韶关市工会工作继续走在全省的前列提供了有力的物质保证。
2	积极开展职工服务工作	为韶关市 7000 多个基层工会及 70 多万工会会员职工积极开展教育、文体、宣传、维权等活动以及其他活动。

2. 部门绩效指标设置情况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本情况表》中市总工会所设置的指标内容，提取 2020 年部门整体的绩效指标如下：

表 1-3 市总工会 2020 年部门整体绩效指标一览表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本年度计划完成水平	本年度实际完成水平	指标解释或计算公式
产出指标	夏送清凉发放饮料数量	1 万箱	1.28 万箱	以实际签收记录为准。
	全年出版韶关工会年鉴发行数量	发行 1200 册书籍, 1200 张光盘	发行 1200 册书籍, 1200 张光盘	以实际发行数量为准。
效果指标	维护困难职工基本生活权益	家庭人均收入不低于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家庭人均收入不低于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韶关市总工会将按照困难职工致困原因和需求, 开展分类解困脱困工作, 帮扶困难职工 700 户次。
	按时完成各类工会活动	100%	100%	各类工会工活动按照工作计划及时完成。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工会工作投诉次数	零投诉	零投诉	以实际接收到的投诉案件为准。

(四) 2020 年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韶关市总工会 2020 年度总收入为 1,794.49 万元, 资金来源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94.49 万元, 政府性基金收入与其他收入为 0; 部门 2020 年度无结转结余资金。

其中: 2020 年年初预算为 1,432.52 万元, 年度调整预算为 1,794.47 万元, 预算调整率为 25.27%; 实际支出为 1,794.47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率为 100%。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表 1-4 市总工会 2020 年部门整体收支统计表

收入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万元)	调整预算数 (万元)	决算数 (万元)
2020 年度总收入	1,432.52	1,794.49	1,794.49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32.52	1,794.49	1,794.4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0.00	0.00
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0.0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总计		1,432.52	1,794.49	1,794.49	
支出情况					
支出类型	具体科目/项目	预算金额 (万元)	支出金额 (万元)	支出率	支出占比
基本支出	小计	1,004.20	1,004.20	100%	55.96%
	人员经费	942.40	942.40	100%	52.52%
	公用经费	61.80	61.80	100%	3.44%
项目支出	小计	790.27	790.27	100%	44.04%
	韶关市部级劳动模范荣誉津贴	9.00	9.00	100%	0.5%
	韶关市市级劳动模范荣誉津贴	91.20	91.20	100%	5.08%
	下达 2019 年省级困难职工帮扶 专项经费	6.60	6.60	100%	0.37%
	工会经费	212.01	212.01	100%	11.81%
	韶关市工人文化宫人员补充经 费及物业管理人员经费	115.64	115.64	100%	6.44%
	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办公室日 常管理费	21.00	21.00	100%	1.17%
	韶关市退休职工服务管理工作 经费（2020 年度）	14.82	14.82	100%	0.83%
	全市城镇困难职工精准解困脱 困奔康专项经费	300.00	300.00	100%	16.72%
	韶关市困难职工帮扶中心人 员经费	20.00	20.00	100%	1.11%
2020 年度总支出（万元）		1,794.49		100%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年度工作任务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市总工会 2020 年共设置了七项年度工作任务，分别为开展为严抓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推广工作、配合组织开展疫情防控工作、发挥劳动模范带动作用、维护职工权益、职工

帮扶工作与基层组织建设等工作。根据资料核查与专家评审，市总工会 2020 年年度工作任务已完成，详见下表：

表 2-1 市总工会 2020 年年度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序号	任务方向	完成情况
1	严抓党风廉政建设	已完成。 各级工会和广大职工进一步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积极推进模范机关创建，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等各项学习教育的成果转化为推动工会重点任务落实的实际行动。
2	宣传推广工作	已完成。 落实工会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牢牢把握工会意识形态工作的主动权，广泛开展“中国梦·劳动美”主题宣传教育，唱响主旋律、打好主动仗、传播正能量，不断激发职工群众团结奋进的强大力量；邀请南粤工匠、韶关工匠到技术院校举办“传播工匠精神·培育明日工匠”主题宣讲活动。
3	配合组织开展疫情防控工作	已完成。 一是市、县两级工会共安排本级经费 295.8 万元，全力做好全市防疫一线人员及广大职工的关爱慰问工作；二是对我市驰援湖北的 31 名医务人员家庭组成“一对一”或“多对一”的帮扶服务小组进行上门慰问服务；三是在疫情期间，市总工会本级共安排资金 98.6 万元，慰问了 493 户在档困难职工，帮助受疫情影响的困难职工家庭解决生活困难。
4	发挥劳动模范带动作用	已完成。 通过 2020 年韶关市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和先进集体表彰大会、韶关工匠座谈会、劳模工匠先进事迹报告会展览会、劳模工匠精神进校园进企业、“当好主人翁·建功新时代”劳模工匠视频微访谈等活动，让劳动光荣的社会风尚和精益求精的敬业风气播撒在粤北大地。韶关市创建各级各类劳模工匠创新工作室 111 个（其中全国行业级 1 个、省级 9 个，市级 58 个）。
5	维护职工权益	已完成。 2020 年元旦春节期间的送温暖慰问活动累计投入慰问金超过 1300 万元，慰问劳动模范、困难职工以及一线职工等 2.5 万名；2020 年共成功调解 10 宗，有效预防化解劳动关系领域重大风险。
6	职工帮扶工作	已完成。 截至 2020 年 12 月，全市在档困难职工 143 户 451 人，累计共有 7968 户 21061 人通过工会帮扶实现解困脱困，解困脱困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走在全省前列。
7	基层组织建设 工作	已完成。 深入开展“广普查、深组建、全覆盖”集中行动，依法推动企业普遍建立工会组织。截至 2020 年 12 月，韶关市基层工会累计 7306 家，涵盖单位 31021 家，工会会员 705262 人，农民工会员 248282 人。

（二）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本次评价采用四级细化指标评分表，从预算编制情况（预算编制、目标设置、保障措施）、预算执行情况（资金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人员管理制度管理）、预算使用效益（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公平性）3个维度的指标分析。绩效评价一级指标得分情况如下：预算编制情况（30分）得分 21.3 分，得分率为 71.00%；预算执行情况（40 分）得分 34.16 分，得分率为 85.4%；预算使用效益（30 分）得分 24.2 分，得分率为 80.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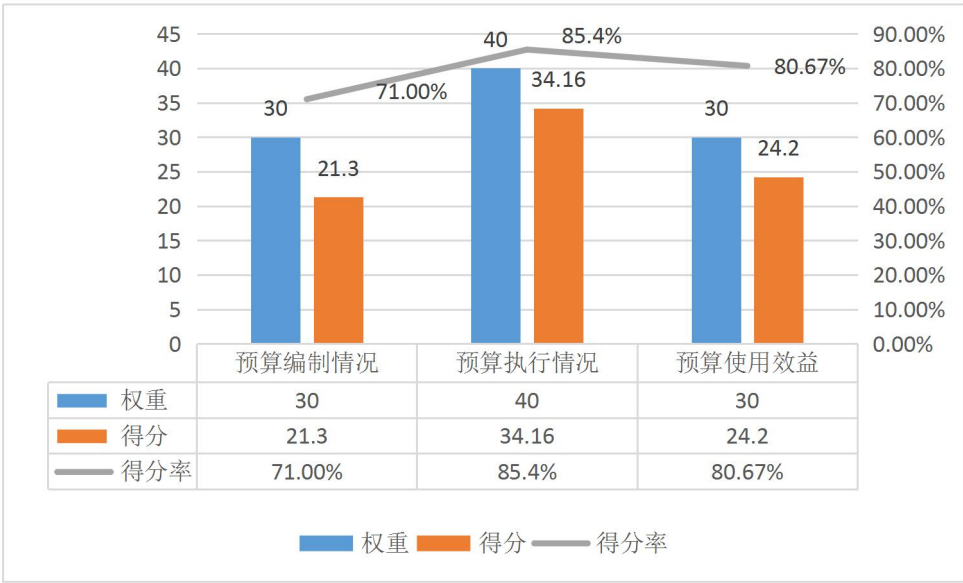
其中，预算编制情况共 8 项三级指标，预算编制合理性由于部门年度预算调整率较高，扣 1 分；预算编制规划性由于对部门中期（3-5 年）财政规划缺乏有效的体现，扣 1 分；绩效目标管理方面由于绩效目标设置过于笼统，未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绩效指标内容不明确，缺乏绩效管理工作制度文件，扣 3.7 分。

预算执行情况中，由于部门采购预算执行率偏低，扣 0.84 分；项目监管由于支出项目的监控措施不够到位，管理制度措施不够健全，如“微信公众号运行经费及官网管理维护费项目”，自评材料中未能具体说明项目支出明细与工作内容，扣 4 分。

预算使用效益中，部门预算调整率过高，扣 2 分；公众满意度调查缺乏佐证材料，该项扣 2 分。

具体得分情况如图 2-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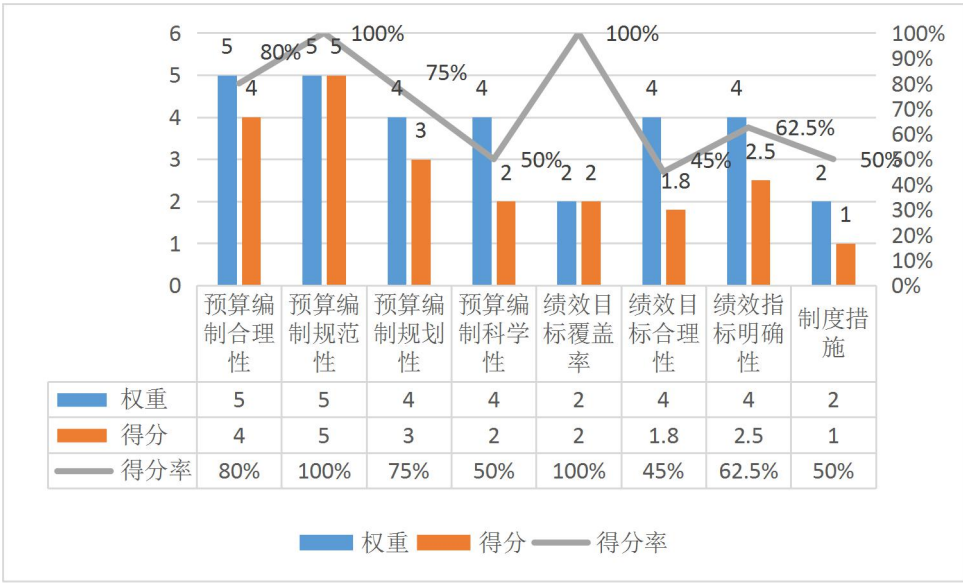
图 2-3 市总工会 2020 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一级指标得分情况



1.预算编制情况

该项二级指标包含 8 项三级指标，考核部门整体预算编制与绩效管理情况。指标权重为 30 分，扣 8.7 分，评价得分 21.3 分，得分率为 71%。具体如下图所示：

图 2-4 预算编制三级指标得分情况



(1) 预算编制

①预算编制合理性

指标分值 5 分，扣 1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为 80%。

部门预算编制符合市总工会的维护职工的合法利益和民主权利等六大职能，得 1 分；部门预算根据市总工会“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和谐稳定”等年度工作重点和实际项目工作内容分配，分配合理，得 1 分；市总工会 2020 年预算调整率较高，为 25.27%，该项扣 1 分；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部门年中项目支出无大量调剂，得 1 分；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该项得 1 分。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

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为 100%。

部门 2020 年预算编制符合市财局的编制原则和要求，符合市级预算编制工作方案和年度市级部门预算编制工作通知，该项得 5 分。

③预算编制规划性

指标分值 4 分，扣 1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75%。

部门在预算编制时政策依据充分，符合韶关市职工权益维护的工作要求，得 2 分；预算编制规划符部门职能要求，但对于部门中期（3-5 年）财政规划缺乏有效的体现，酌情扣 1 分。

④预算编制科学性

指标分值 4 分，扣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50%。

部门年中追加资金 361.95 万元，主要是因为部门人员

经费年中追加了 404.68 万元，其中由公用经费调剂 24.48 万元造成的，该项酌情扣 1 分；2019 年省级困难职工帮扶专项经费能够按照上级文件规定要求，合规使用，但是支出及时性不足，该项酌情扣 1 分。

（2）目标设置

①绩效目标覆盖率

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

2020 年市总工会共有 8 个支出项目，均设置了绩效目标，部门绩效目标覆盖率为 100%，该项得 2 分。

②绩效目标合理性

指标分值 4 分，扣 2.2 分，评价得分 1.8 分，得分率为 45%。

市总工会所设置的绩效目标为“一是为市总工会围绕市委市政府工作中心，找准工会的切入点和着力点，广泛开展建功立业活动，不断加强自身建设，在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了积极作用，为我市工会工作继续走在全省的前列提供了有力的物质保证；二是为韶关市 7000 多个基层工会及 70 多万工会会员职工积极开展教育、文体、宣传、维权等活动以及其他活动”，指标内容笼统，未细化分解为具体的任务目标，未能充分体现部门职能中有关提供职工生活福利和社会保障的工作要求，该项扣 1 分；绩效指标设置数量较少，仅有 2 项产出指标，2 项效益指标未能充分说明具体工作要求，该项酌情扣 0.6 分；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匹配度较低，绩效目标设置内容过于简略，该项酌情扣 0.6 分；

部门申报的项目有进行可行性和充分论证,该项得 1 分。

③绩效指标明确性

指标分值 4 分,扣 1.5 分,评价得分 2.5 分,得分率为 62.5%。

部门绩效指标中已设置了社会经济效益指标,但是效益指标设置规范性一般,如“维护困难职工基本生活权益”绩效目标内容不够明确,扣 1 分;部分大部分指标都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得 1 分;绩效指标有 5 项,其中量化指标为 4 项,指标量化率为 80%,扣 0.5 分;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得 1 分。

(3) 保障措施

①制度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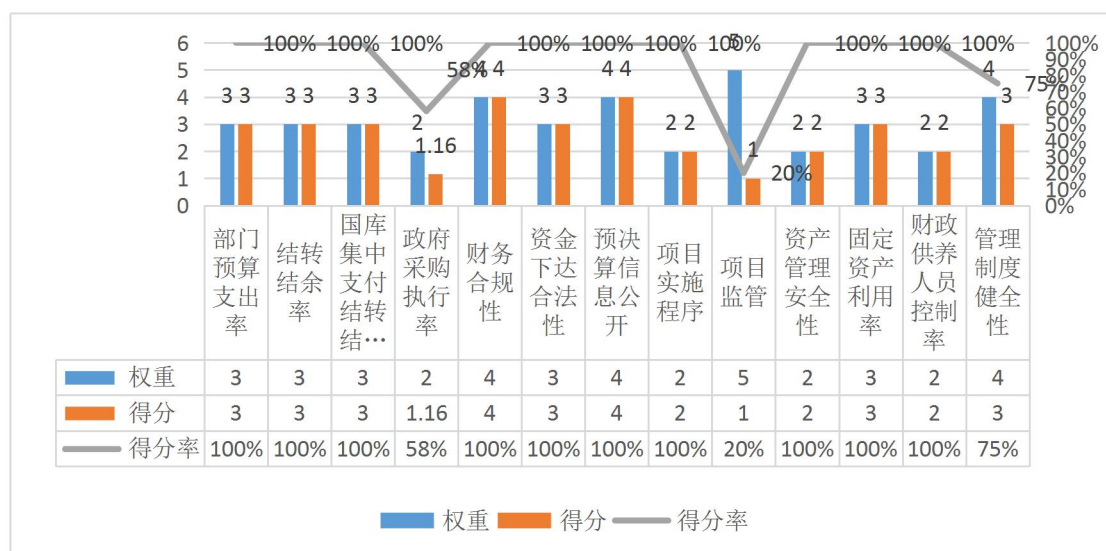
指标分值 2 分,扣 1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为 50%。

已制定了《韶关市总工会机关财务管理暂行规定》与《韶关市困难职工建档立卡工作实施细则》管理文件,管理制度文件健全,该项得 1 分;部门项目支出的资金监管意识较弱,个别项目的支出资金缺乏明晰的预算构成,个别项目委托协议或合同中缺乏具体服务内容的约定条款说明,该项扣 1 分。

2. 预算执行情况

该指标包含 13 项三级指标,考核部门整体预算监督管理情况。指标权重为 40 分,评价得分 34.16 分,扣 5.84 分,得分率为 85.4%。具体如下图所示:

图 2-5 预算执行情况三级指标得分情况



（1）资金管理

①部门预算支出率

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

市总工会 2020 年年初预算为 1,432.52 万元，年度调整预算为 1,794.47 万元，实际支出为 1,794.47 万元，部门预算支出率为 100%，该项得 3 分。

②结转结余率

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

市总工会 2019 年与 2020 年财政拨款结转结余金额为 0，结余结转率≤10%的，得 3 分。

③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

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

市总工会 2019 年与 2020 年财政拨款结转结余金额为 0，该项得 3 分。

④政府采购执行率

指标分值 2 分，扣 0.84 分，评价得分 1.16 分，得分率

为 58%。

2020 年部门年初采购预算金额为 37.75 万元，实际采购支出金额为 21.86 万元，采购预算执行率为 57.91%，该项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指标权重（3 分）=1.16 分。

⑤财务合规性

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为 100%。

财政资金支出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该项得 1 分；财政自己支出合规，慰问活动金的支出严格按照文件规定执行，落实到具体人员，该项得 1 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现场抽查财务支出凭证，符合规定要求，该项得 1 分；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该项得 1 分。

⑥资金下达合法性

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

部门资金下达合法，能按照要求时限内正式下达资金，未发现超时下达资金的情况，该项得 3 分。

⑦预决算信息公开

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为 100%。

市总工会 2020 年部门预算根据市财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度市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韶财预〔2020〕23 号）的文件要求，在 6 月 12 日前公开，满足部门预算在市财政批复下达后 20 天内公开的要求，得 2 分；市总工会 2020 年部门决算在 2021 年 9 月 10 日进行公开，满足部门决算在市财政批复下达后 20 天内公开的要求，得 2 分。

（2）项目管理

①项目实施程序

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

2020 年 8 个支出项目的设立与调整均按照规定履行报批程序，该项得 1 分；困难职工帮扶等工作任务的实施严格按照实施方案开展落实，并有相关活动记录文件，该项得 1 分。

②项目监管

指标分值 5 分，扣 4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为 20%。

资金使用单位制定了《韶关市总工会机关财务管理暂行规定》，但支出项目的监控措施不够到位，如“微信公众号运行经费及官网管理维护费项目”，自评材料中未能具体说明项目支出明细与工作内容，项目监管落实需要进一步加强，该项得 1 分。

（3）资产管理

①资产管理安全性

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

经现场核查发现，部门资产按照《韶关市总工会机关财务管理暂行规定》（韶工总[2018]21 号）中有关固定资产与物资管理规定进行监督管理，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该项得 2 分。

②固定资产利用率

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

现场评价组财务专家与评价组成员对部门固定资产进行抽检，抽检 6 项固定资产（包括办公电脑、打印机等）发

现均在正常使用，部门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该项得 3 分。

（4）人员管理

①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

市总工会核定编制 27 人，实有在职人员 22 人，人员比率为 81.48%，该项得 2 分。

（5）制度管理

①管理制度健全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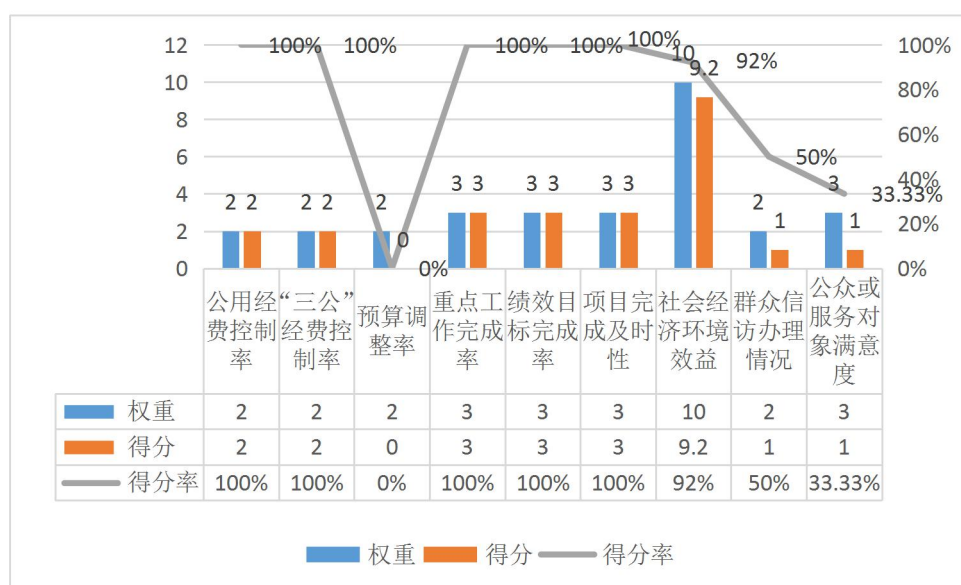
指标分值 4 分，扣 1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75%。

部门已制定《韶关市总工会机关财务管理暂行规定》等相关制度，该项得 1 分；部门资金、财务和内控制度得到有效执行，佐证材料充分，该项得 1 分；未制定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该项扣 1 分；部门有效落实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配合市财局组织开展绩效评价等工作，自评材料等较为充分齐全，该项得 1 分。

3. 预算使用效益

该指标包含 9 项三级指标，考核部门 2020 年整体产出与效益情况。指标权重为 30 分，评价得分 24.2 分，扣 5.6 分，得分率为 80.67%。具体如下图所示：

图 2-6 预算使用效益三级指标得分情况



（1）经济性

①公用经费控制率

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

2020 年度部门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为 61.80 万元，实际决算数为 61.80 万元，实际支出等于预算数，该项得 2 分。

②“三公”经费控制率

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

2020 年度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23.5 万元，决算数为 3.7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该项得 2 分。

③预算调整率

指标分值 2 分，扣 2 分，评价得分 0 分，得分率为 0%。

市总工会 2020 年年初预算为 1,432.52 万元，年度调整预算为 1,794.47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25.27%，比率大于 10%，该项不得分。

（2）效率性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

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

2020 年部门重点工作为七项，分别为“严抓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推广工作”、“配合组织开展疫情防控工作”、“发挥劳动模范带动作用”、“维护职工权益”、“职工帮扶工作”与“基层组织建设”，已完成，重点工作完成率为 100%，该项得 3 分。

②绩效目标完成率

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

市总工会共设置 5 项绩效目标，分别为“夏送清凉发放饮料数量”、“全年出版韶关工会年鉴发行数量”、“维护困难职工基本生活权益”、“按时完成各类工会活动”与“社会公众对工会工作投诉次数”，根据主管部门所提供的项目支出佐证材料显示，五项目标均已完成，绩效目标完成率为 100%，自评佐证材料较为齐全，该项得 3 分。

③项目完成及时性

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

2020 年市总工会共有 8 个实际财政支出项目，已完成项目数为 8 个，项目及时完成率为 100%，该项得 3 分。

（3）效果性

①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指标分值 10 分，扣 0.8 分，评价得分 9.2 分，得分率为 92%。其中主要扣分原因如下：

维护职工权益案件完成率：2020 年市总工会共接到受委托调解案件数 33 宗，成功调处 10 宗，有效预防化解劳动关系领域重大风险，完成率为 30.3%，该项扣 0.8 分。

（4）公平性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指标分值 2 分，扣 1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为 50%。

市总工会未通过微信公众号或日常帮扶工作中开展职工满意度调查，该项酌情扣 1 分；据第三方满意度调查结果显示，在职职工满意度为 94.23%，得 1 分。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分值 3 分，扣 2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为 33.33%。

市总工会未通过微信公众号或日常帮扶工作中开展困难企业、困难职工满意度调查，该项酌情扣 1 分；据第三方满意度调查结果显示，困难职工满意度为 96.03%，得 1 分。

三、评价结论

通过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式，结合部门整体绩效及主要问题的分析，市总工会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 **79.66 分**，绩效等级为“中”（详见附件）。

四、主要绩效

（一）积极发挥示范作用，大力弘扬劳动精神。

一是通过开展韶关市劳动模范和先进集体评选表彰活动，推选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劳模代表。市总工会在 2020 年度组织开展了 2020 年韶关市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和先进集体表彰大会、韶关工匠座谈会、劳模工匠先进事迹报告会展览会、劳模工匠精神进校园进企业、“当好主人翁·建功新时代”劳模工匠视频微访谈等宣传活动，大力宣扬劳模精神，充分发挥劳模工匠在爱岗敬业等方面的示范引领作用。

二是组织产业工人“大培训、大学习、大比武”活动，以技能竞赛、培训等方式，提高职工技术等级。2020 年度韶关市总工会指导各级工会开展劳动竞赛 3761 项，参赛工程项目 107 个，累计参赛职工 13.5 万人次；组织职工职业技能竞赛活动，累计各项赛事参赛工种 67 个，参赛职工 8 万人次，产生发明创造专利 702 项。各类竞赛活动的组织开展，有效提升职工技术等级。

（二）落实职工权益维护，有效提高服务实效。

一是配合人社部门开展工资支付检查和用工检查，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市总工会积极主动发挥市、县两级“工会+法院”劳动争议诉调对接工作室作用，预防和化解劳动关系领域重大风险，2020 年共成功调解 10 宗职工劳动纠纷事件。

二是落实工会法律顾问服务工作，为有需要的职工提供法律援助服务。市总工会巩固深化工会法律顾问工作，确保一个县（市、区）一个工会法律顾问团队，以工会律师团队

成员、各县（市、区）总工会干部和企业工会干部共 736 人组成专职集体协商指导员，推动韶关市工资集体协商工作全面开展。

（三）构建精准帮扶机制，推进解困奔康工作。

经过多年来的困难职工帮扶工作的经验积累，韶关市逐步建立了完善困难职工精准帮扶机制。韶关市成立了城镇困难职工精准帮扶解困脱困奔康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市总工会联合市人社局、市教育局等职能部门，扎实推进困难职工帮扶工作。并且通过制定《韶关市困难职工建档立卡工作实施细则》，进一步规范困难职工建档立卡，对困难职工进行精准识别，确保了职工档案真实性、准确性，实现档案动态管理，提高困难职工解困脱困奔康工作精准性。

（四）工会建设扩面提质，夯实基层组织基础。

依法推动企业普遍建立工会组织，推动全市基层工会组织的建设发展，逐步加大工会服务的覆盖面与服务质量。市总工会对全市 118 个乡镇（街道）和园区工会下拨工会经费补助，采取省、市、县三级总工会配套补助的形式，在全市招聘了 116 名社会化工会工作者，充实了基层工作力量。同时积极推进民主建会和发展会员工作，在网约车司机，货车司机，外卖送餐员、劳务派遣工等“三新”领域群体建会入会工作方面取得明显的进展。

五、存在问题

（一）部门绩效目标合理性与明确性较差。

一是部门所设置的绩效目标过于简略，与部门当年度的

实际工作内容不吻合，未能充分体现部门职能工作要求和年度工作计划内容。如困难职工帮扶工作是市总工会的重点与亮点工作任务，在绩效目标中却没有具体的工作目标要求与成效内容体现。

二是绩效指标与部门预算资金匹配度较低，绩效指标设置数量较少，仅有 5 项，未能充分覆盖部门具体的工作任务要求，部门绩效指标的考核评价作用不高，无法充分体现部门工作产出成果与效益成效情况。如支出金额占比最高的项目——“全市城镇困难职工精准解困脱困奔康专项经费”（占全年总支出的 16.72%），仅设置了一个未量化的效果指标“维护困难职工基本生活权益”，项目实施效果缺乏量化清晰的绩效目标值予以体现。

（二）监管意识不到位，个别项目支出缺乏细致的监管。

市总工会制定了《韶关市总工会机关财务管理暂行规定》文件，用于规范部门内部财务管理工作的规范性，但是在部门自评材料书面审核中发现，市总工会在项目支出实际管理中存在个别项目资金未具体细化支出问题。如工会经费中的“微信公众号运行经费及官网管理维护费项目”，项目预算为 30 万元，但是部门所签订的合作协议书中，并未明确项目承接方的具体工作任务量，项目支出缺乏费用明细构成说明，监督管理措施难以落实推进，导致产出成果不明确，监管实施效益不明显。

（三）未能充分利用新媒体，建立高效的职工服务宣传、互动阵地。

部门座谈会中发现，虽然市总工会在 2020 年度推动落实了市内困难职工的帮扶工作并且取得良好成效，但是在帮扶过程中，市总工会没有组织开展服务群体满意度调查工作，也没有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渠道，丰富职工服务宣传模式或职工互动交流方式。查看微信公众号发现，推送内容主要还是活动报道，宣传内容较为单一，且平均阅读量较低，部门设立“微信公众号运行经费及官网管理维护费项目”，每年花费 30 万元用于微信公众号的运营，并未对推动内容有明显的提升改善作用，更多是用于保障每周的文章推送量，项目产出效益不明显。

六、改进建议

（一）增设符合部门工作实际的绩效目标。

一是依据部门工作职能要求与年度工作计划内容，丰富部门绩效目标的内容，提高绩效目标的合理性与明确性。结合部门工作职能与 2020 年度项目支出资金分配情况，建议部门以“劳动模范荣誉津贴”与“困难职工帮扶工作”两项重点工作为基础，增设绩效目标内容，明确两项工作的具体内容和预期产出效益情况。

二是结合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情况，合理设置部门绩效指标，提高绩效指标的全面性。2020 年部门共有 8 个支出项目，应根据项目资金分配占比，合理设置绩效指标，其中资金占比较高的项目，应有具体的绩效指标进行考核评价。

（二）提高项目监管意识，加大监督管理力度。

项目成本控制与支出构成监督是项目监管的重要内容。建议市总工会提高项目监督管理的责任意识。前期在招标采购第三方服务过程中，明确项目服务需求与任务工作量，注重项目投入与产出的对比，通过成本控制措施，提高项目投入的经济性。对于项目实施过程的监管，一方面应加强项目实施内容工作量与工作质量的管理，通过工作任务清单等方式，确保项目工作内容能够有效完成；另一方面也应注重项目支出的合理性监督，要细化明确到各项支出的明细，确保项目资金投入使用的规范性。

（三）合理改善新媒体的内容运营，拓展职工服务宣传与互动形式。

微信公众号不仅可以用作活动宣传载体，同时也可以用作职工服务互动、管理渠道。建议市总工会在投入资金用于微信公众号的运营时，通过专业的第三方服务，逐步完善公众号的服务功能，丰富推动文章的题材内容，拓展职工服务的互动形式，建立一个功能更加丰富，能有助于职工了解政策信息、掌握服务工作流程，提供一个能明显提高部门服务工作效率的信息平台。

附件：2020 年度韶关市总工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2020 年度韶关市总工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理由及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情况	30	预算编制	18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的，得 1 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的，得 1 分； 3. 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得 1 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是未频繁调剂的，得 1 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如不存在项目支出完成不理想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的情况等），得 1 分。	4	（1）部门预算编制符合市总工会的维护职工的合法利益和民主权利等六大职能，得 1 分； （2）部门预算根据市总工会“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和谐稳定”等年度工作重点和实际项目工作内容分配，分配合理，得 1 分； （3）市总工会 2020 年预算调整率较高，为 25.27%，该项扣 1 分； （4）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部门年中项目支出无大量调剂，得 1 分； （5）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该项得 1 分。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例如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是否符合要求等。	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的，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的，得 5 分；发现一项没有满足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由评价组对照相应年度的市级预算编制文件和部门（单位）的部门预算，根据实际情况评定。市级部门预算编制文件是指由市财政局印发的市级预算编制工作方案和年度市级部门预算编制工作通知，以及其他与部门预算编制相关的文件和制度。	5	部门 2020 年预算编制符合市财局的编制原则和要求，符合市级预算编制工作方案和年度市级部门预算编制工作通知，该项得 5 分。
				预算编制	4	预算编制	4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前瞻性和中期规划，即是	1. 本部门（单位）在预算编制时、按要求编制中期财政规划、政策依据充分的，得 2 分；	3	（1）部门在预算编制时政策依据充分，符合韶关市职工权益维护的工作要求，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理由及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规划性		规划性		否组织和汇总编制本部门管理领域的中期财政规划,研究提出未来三年涉及财政收支的重大改革和政策事项,并测算分年度收支数额。	2. 预算编制规划符合项目部门职能要求的,能够体现部门中长期发展的需要和方向的,得2分。		得2分; (2) 预算编制规划符部门职能要求,但对于部门中期(3-5年)财政规划缺乏有效的体现,酌情扣1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切实保障中央和省、市部署的重大改革、重要政策和重点项目资金需求,不留“硬缺口”,优先在本部门预算跨部门相关资金中统筹解决当年新增专项支出需求。	1. 本部门(单位)的预算年度未有追加资金的或新增支出需求优先在本部门专项中统筹解决的,得2分; 2. 本部门(单位)的预算安排能够保障中央和省、市部署的重大改革、重要政策和重点项目资金需求的,得2分。	2	(1) 部门年中追加资金 361.95 万元,主要是因为部门人员经费年中追加了 404.68 万元,其中由公用经费调剂 24.48 万元造成的,该项酌情扣 1 分; (2)2019 年省级困难职工帮扶专项经费能够按照上级文件规定要求,合规使用,但是支出及时性不足,该项酌情扣 1 分。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覆盖率	2	绩效目标覆盖率	2	部门(单位)设置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占部门(单位)全部项目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绩效目标设置的占比情况。	1. 比率=100%的,得2分; 2. 100%>比率≥80%的,得1.5分; 3. 80%>比率≥60%的,得1分; 4. 比率<60%的,得0分。	2	2020 年市总工会共有 8 个支出项目,均设置了绩效目标,部门绩效目标覆盖率为 100%,该项得 2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与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	1. 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的和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的,得1分; 2. 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的,得1分; 3. 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的,得1分; 4. 部门申报的项目有进行可行性和充分论证的,得1分;	1.8	(1) 市总工会所设置的绩效目标为“一是为市总工会围绕市委市政府工作中心,找准工会的切入点和着力点,广泛开展建功立业活动,不断加强自身建设,在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了积极作用,为我市工会工作继续走在全省的前列提供了有力的物质保证;二是二是为韶关市 7000 多个基层工会及 70 多万工会会员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理由及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对上述 4 项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职工积极开展教育、文体、宣传、维权等活动以及其他活动”，指标内容笼统，未细化分解为具体的任务目标，未能充分体现部门职能中有关提供职工生活福利和社会保障的工作要求，该项扣 1 分； （2）绩效指标设置数量较少，仅有 2 项产出指标，2 项效益指标未能充分说明具体工作要求，该项酌情扣 0.6 分； （3）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匹配度较低，绩效目标设置内容过于简略，该项酌情扣 0.6 分； （4）部门申报的项目有进行可行性和充分论证，该项得 1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对上述 4 项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1.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的，得 1 分； 2.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的，得 1 分； 3.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的，得 1 分；完全没有可量化的指标的，不得分； 4.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的，得 1 分； 对上述 4 项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2.5	（1）部门绩效指标中已设置了社会经济效益指标，但是效益指标设置规范性一般，如“维护困难职工基本生活权益”绩效目标内容不够明确，该项酌情扣 1 分； （2）部分大部分指标都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该项得 1 分； （3）绩效指标只有 5 项，其中量化指标为 4 项，指标量化率为 80%，该项扣 0.5 分； （4）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该项得 1 分。
		保障措施	2	制度措施	2	制度措施	2	反映部门（单位）是否制定并严格执行了相应的财务、项目管理制度以及	1. 管理办法或实施方案（计划）等制度健全、规范的，得 1 分； 2. 所制定的制度或方案得到切实执行的（需有相应	1	（1）已制定了《韶关市总工会机关财务管理暂行规定》与《韶关市困难职工建档立卡工作实施细则》管理文件，管理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理由及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实施方案（计划）。	佐证材料，如日常检查、稽核的底稿等），得 1 分； 3. 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制度文件健全，该项得 1 分； （2）部门项目支出的资金监管意识较弱，个别项目的支出资金缺乏明晰的预算构成，个别项目委托协议或合同中缺乏具体服务内容的约定条款说明，该项扣 1 分。
预算 执行 情况	40	资金	22	部门 预算 支出 率	3	部门 预算 支出 率	3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部门预算支出率。	3	市总工会 2020 年年初预算为 1,432.52 万元，年度调整预算为 1,794.47 万元，实际支出为 1,794.47 万元，部门预算支出率为 100%，该项得 3 分。
				结转 结余 率	3	结转 结余 率	3	部门（单位）当年度上级财政拨款结转结余额与当年度上级财政拨款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余结转率=1-全年支出进度。 1. 结余结转率≤10%的，得 3 分； 2. 10%<结余结转率≤20%的，得 2 分； 3. 20%<结余结转率≤30%的，得 1 分； 4. 结余结转率>30%的，得 0 分。	3	市总工会 2019 年与 2020 年财政拨款结转结余额为 0，结余结转率≤10%的，得 3 分。
				国库 集中 支付 结转 结余 存量 资金 效率 性	3	国库 集中 支付 结转 结余 存量 资金 效率 性	3	部门（单位）的财政存量考核中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的变动情况。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当年年末存量资金规模÷上一年度年末存量资金规模-1）×100% 1.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15%的，得 3 分； 2.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10%但是大于-15%的，得 2 分； 3.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0 但是大于-10%的，得 1 分； 4.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0 的，不得分； 5.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上年度为 0 的，本年度继续为 0 的，得 3 分。存量资金效率性指标评分时不含科研项目（课题）及当年 12 月下达的资金。	3	市总工会 2019 年与 2020 年财政拨款结转结余额为 0，该项得 3 分。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理由及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政府 采购 执行 率	2	政府 采购 执行 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政府采购执行率；其中：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则本项不得分。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1.16	2020 年部门年初采购预算金额为 37.75 万元，实际采购支出金额为 21.86 万元，采购预算执行率为 57.91%，该项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指标权重(2 分)=1.16 分。
				财务 合规 性	4	财务 合规 性	4	反映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反映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 预算执行规范性 1 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2.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 1 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到 0 分； 3. 会计核算规范性 1 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4. 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的得 1 分，否则酌情扣分。	4	（1）财政资金支出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该项得 1 分； （2）财政自己支出合规，慰问活动金的支出严格按照文件规定执行，落实到具体人员，该项得 1 分； （3）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现场抽查财务支出凭证，符合规定要求，该项得 1 分； （4）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该项得 1 分。
				资金 下达 合法 性	3	资金 下达 合法 性	3	反映部门下达其主管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的及时性。无转移支付的部门，本项指标不考核，3 分分值调整至“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	1. 由部门统筹的专项资金（需要二次分配）：在规定要求时限内正式下达。得分=在要求时限内下达的资金÷由部门统筹的专项资金总额*1.5 分； 2. 部门预算：按规定，部门在接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部门预算后，15 日内向所属各单位批复预算。部门预算部分得分：按时批复的得 1.5 分；每超过一天扣 0.5 分，扣完 1.5 分为止；未批复的不得分。本指标总得分=转移支付部分得分+部门预算部分得分。如被评价部门没有主管的转移支付资金，则	3	部门资金下达合法，能按照要求时限内正式下达资金，未发现超时下达资金的情况，该项得 3 分。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理由及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转移支付部分分值计入部门预算部分，每超过一天扣 1 分，扣完为止。 注：无筹的专项资金的部门，本项指标不考核，3 分分值调整至“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即“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总分为 6 分。		
				预决 算信 息公 开	4	预决 算信 息公 开	4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得分： （1）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 2 分； （2）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4）涉密部门经批准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的，计 2 分。 2. 部门决算公开得分： （1）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 2 分； （2）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4）涉密部门经批准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的，计 2 分。 本指标得分=部门预算公开得分+部门决算公开得分。	4	（1）市总工会 2020 年部门预算根据市财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度市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韶财预〔2020〕23 号）的文件要求，在 6 月 12 日前公开，得 2 分； （2）市总工会 2020 年部门决算在 2021 年 9 月 10 日进行公开，符合相关规定，得 2 分。
		项目 管理	7	项目 实施 程序	2	项目 实施 程序	2	反映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	1. 项目的设立及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得 1 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 1 分； 评价时发现项目不符合上述条件的，酌情扣分。	2	（1）2020 年 8 个支出项目的设立与调整均按照规定履行报批程序，该项得 1 分； （2）困难职工帮扶等工作任务的实施严格按照实施方案开展落实，并有相关活动记录文件，该项得 1 分。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理由及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项目 监管	5	项目 监管	5	反映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市级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县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等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的，得 2 分； 2. 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 3 分（需提供检查底稿或其他材料证明，否则不得分）；如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省级、市级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等级有低或差的，本项不得分。 评价时发现项目不符合上述条件的，酌情扣分。	1	资金使用单位制定了《韶关市总工会机关财务管理暂行规定》，但支出项目的监控措施不够到位，如“微信公众号运行经费及官网管理维护费项目”，自评材料中未能具体说明项目支出明细与工作内容，项目监管落实需要进一步加强，该项得 1 分。
		资产	5	资产 管理 安全 性	2	资产 管理 安全 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的，得 1 分； 2. 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得 1 分。	2	经现场核查发现，部门资产按照《韶关市总工会机关财务管理暂行规定》（韶工总[2018]21 号）中有关固定资产与物资管理规定进行监督管理，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该项得 2 分。
				固定 资产 利用 率	3	固定 资产 利用 率	3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1. 比率≥90%的，得 3 分； 2. 90%> 比率≥75%的，得 2 分； 3. 75%> 比率≥60%的，得 1 分； 4. 比率<60%的，得 0 分。	3	现场评价组财务专家与评价组成员对部门固定资产进行抽检，抽检 6 项固定资产（包括办公电脑、打印机等）发现均在正常使用，部门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
		人员 管理	2	财政 供养 人员 控制 率	2	财政 供养 人员 控制 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1. 比率≤100%的，得 2 分； 2. 比率>100%的，得 0 分。	2	市总工会核定编制 27 人，实有在职人员 22 人，人员比率为 81.48%，低于 100%，该项得 2 分。
		制度 管理	4	管理 制度	4	管理 制度	4	部门（单位）是否制定并严格执行了相应的预算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内部财务、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得 1 分；	3	（1）部门已制定了《韶关市总工会机关财务管理暂行规定》等相关制度，该项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理由及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健全性		健全性		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等，用以反映部门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2. 上述资金、财务和内控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得 1 分； 3. 部门制定了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得 1 分； 4. 部门落实了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在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绩效评价等工作，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得 1 分。		得 1 分； （2）部门资金、财务和内控制度得到有效执行，佐证材料充分，该项得 1 分； （3）未制定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该项酌情扣 1 分； （4）部门有效落实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配合市财局组织开展绩效评价等工作，自评材料等较为充分齐全，该项得 1 分。
预算使用效益	30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	2020 年度部门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为 61.80 万元，实际决算数为 61.80 万元，实际支出等于预算数，该项得 2 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	2020 年度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23.5 万元，决算数为 3.7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该项得 2 分。
				预算调整率	2	预算调整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控制程度。	1. 比率≤3%的，得 2 分； 2. 3%<比率≤10%的，得 1 分； 3. 比率>10%的，得 0 分。	0	市总工会 2020 年年初预算为 1,432.52 万元，年度调整预算为 1,794.47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25.27%，比率大于 10%，该项不得分。
		效率性	9	重点工作完成	3	重点工作完成	3	反映部门（单位）完成市委、市政府、人大重要事项或项目的完成情况。	本项得分由单位自行评估实际得分，按照完成实际效果自评打分。 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中央相关部门交	3	2020 年部门重点工作为七项，分别为“严抓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推广工作”“配合组织开展疫情防控工作”“发挥劳动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理由及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率		率			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模范带动作用”“维护职工权益”“职工帮扶工作”与“基层组织建设工作”，已基本完成，重点工作完成率为 100%，该项得 3 分。
				绩效 目标 完成 率	3	绩效 目标 完成 率	3	反映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完成的情况。	绩效目标完成率由单位自行评估，但需要提出合理的依据。	3	市总工会共设置 5 项绩效目标，分别为“夏送清凉发放饮料数量”“全年出版韶关工会年鉴发行数量”“维护困难职工基本生活权益”“按时完成各类工会活动”与“社会公众对工会工作投诉次数”，根据主管部门所提供的项目支出佐证材料显示，五项目标均已完成，绩效目标完成率为 100%，自评佐证材料较为齐全，该项得 3 分。
				项目 完成 及时 性	3	项目 完成 及时 性	3	反映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所有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的，得 3 分；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项得分=已完成项目数/未完成项目数×3。	3	2020 年市总工会共有 8 个支出项目，已完成项目数为 8 个，项目及时完成率为 100%，该项得 3 分。
		效果 性	10	社会 经济 环境 效益	10	省总 年度 组建 任务 完成 率	2	反映 2020 年度工会在推动 25 人以上企业组建工会工作情况及完成省总下达任务情况。	完成率=（实际完成数量/年初计划完成数量）×100%。 1. 完成率≥95%，得 2 分； 2. 95%>完成率率≥90%的，得 1 分； 3. 完成率<90%的，得 0 分。	2	市总工会通过集中行动，依法推动企业普遍建立工会组织，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基层工会累计建立 7306 家，涵盖单位 31021 家，省总下达任务目标完成率超过 95%，该项得 2 分。
						困难 职工 专项 经费 资金	2	反映工会在帮扶职工方面针对项目资金落实、依法合规、帮扶脱困方面的工作质量。	1.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2. 资金使用率=（实际使用资金/预算资金）×100%； 3. 两项比率均大于≥90%，得 2 分，只有其中一项比率大于≥90%，得 1 分，两项比率均小于<90%，不得分。	2	所涉及的两个项目“2019 年省级困难职工帮扶专项经费”与“全市城镇困难职工精准解困脱困奔康专项经费”预算金额分别为 66 万元与 300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为 100%，资金支出率为 100%，该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理由及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到位率、使用率					项得 2 分。
						困难职工帮扶合规率	2	反映工会在帮扶职工方面针对项目资金落实、依法合规、帮扶脱困方面的工作质量。	帮扶合规率=（实际帮扶职工/计划帮扶困难职工）×100%； 1. 比率≥90%得 2 分； 2. 90%>完成率率≥80%的，每低于 1%扣 0.2 分； 3. 比率≤80%，得 0 分。	2	经过部门座谈会与自评材料书面审核发现，部门规范化开展困难职工帮扶工作，依据《韶关市市级困难职工帮扶资金管理办法（试行）》发放职工帮扶资金，并提供了《2020 年韶关工会困难职工常态化帮扶工作资金实名制发放表（第一批和第二批）》等职工签收记录文件，该项得 2 分。
						创建劳模工匠创新工作室完成率	2	反映工会在创建劳模工匠创新工作方面的成效。	完成率=（实际完成数量/年初计划完成数量）×100%。 1. 完成率≥95%得满分； 2. 95%>完成率率≥85%的，每低于 1%扣 0.2 分； 3. 完成率<85%的，得 0 分。	2	2020 年享受韶关市劳动模范荣誉津贴的总人数 771 人，部门项目支出严格按照实名制发放，任务完成率为 100%，该项得 2 分。
						维护职工权益案件完成率	2	反映工会依法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	完成率=（调处工单完成数量/实际舆情工单数量）×100%。 1. 调处完成率≥50%得满分； 3. 完成率<50%的，每低于 5%扣 0.2 分。	1.2	2020 年市总工会共接到受委托调解案件数 33 宗，成功调处 10 宗，有效预防化解劳动关系领域重大风险，完成率为 30.3%，该项扣 0.8 分。
		公平性	5	在职工满意	2	在职工满意	2	反映服务对象对工会开展的工作成效的满意程度。	1. 整体工作满意度达到 85%，得 2 分； 2. <85%，每低于 1%扣 0.5 分，扣完为止。	1	市总工会未通过微信公众号或日常帮扶工作中开展职工满意度调查，该项酌情扣 1 分；但据第三满意度调查结果显示，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理由及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度		度					在职职工满意度为 94.23%，得 1 分。
				困 难 企 业 、 困 难 职 工 及 工 会 维 权 职 工 满 意 度	3	困 难 企 业 、 困 难 职 工 及 工 会 维 权 职 工 满 意 度	3	反映服务对象对工会在 帮扶困难企业、职工及为 职工维权方面所作工作的 满意程度。	1. 整体工作满意度达到 95%，得 3 分； 2. <95%，按比例得分，每低于 1%扣 0.5 分，扣完 为止。	1	市总工会未通过微信公众号或日常帮扶 工作中开展困难企业、困难职工满意度 调查，该项酌情扣 2 分；据第三方满意 度调查结果显示，困难职工满意度为 96.03%，得 1 分。
		加 减 分 项		工 作 表 现 加 减 分 指 标		工 作 表 现 加 减 分 指 标		反映部门工作受到表彰 或批评问责的情况。	1. 加分项：工作获得中央或省委省政府表彰的，表 彰一次加 1 分，同一项工作获得多次表彰的，按一 次计算，累计加分最多 3 分，加分后总分不能超过 100 分； 2. 减分项：在国务院大督察或人大审计、监察等监 督检查时发现问题并被问责的，问责一次扣 2 分， 同一个问题被问责多次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减分 最多 6 分，减分后总分不能低于 0 分。		
合计	100	-	100	-	100		100	-	-	79.66	

